



關於立法會馬耀鋒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2022年11月23日第1111/E855/VII/GPAL/2022號公函轉來馬耀鋒議員於2022年11月11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11月24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1. 經國務院批覆機場擴建填海後，特區政府已要求機場專營公司深化填海工程的設計，同時規劃上部設施的設計，並以此兩點作為首要任務。填海後新建土地和設施將大大地擴充客運大樓和通用航空設施的承載力，增加停機位和跑道容量，提升公共航空運輸的品質，並且同時服務高端客人，鞏固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配合《大灣區發展綱要》提出大灣區機場群要成為世界一流機場群的目標。

雖然新冠疫情導致機場客運量下降，但貨運量卻有不俗發展，2022年1月至11月的貨運量較2021年同期增長9%，較2019年同期則增加20%。未來，澳門國際機場亦將積極發展貨運業務，讓澳門航空業更好地融入大灣區發展和琴澳深度合作。

機場專營公司現正籌劃擴建工程的財務安排，於未來將平衡運力需求和財務狀況，分段進行擴建工程。

對問題2. 特區政府在航空運輸政策方面一直採取最開放的態度。然而航線開通是商業運作的評估和考慮，我們相信隨著本澳防疫政策的放寬，航空企業會因應市場需求，利用澳門與



外地所簽署的雙邊航班協定所給予的航權資源，以及相互間合作聯程航線，發展短、中和長途航線，逐步擴大澳門的航線網絡。

對問題3. 特區政府於2021年已開展修改現行的航空運輸業務經營法律制度，並將於2022年完成草擬，期望2023年下半年可完成立法程序。

局長
陳穎雄